

险种	基数上下限	单位比例	个人比例	备注
养老	3055-15274	14%	8%	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单位部分按2017年度浙江省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60%-300%确定，其余险种
失业	5092-15274	0.5%	0.5%	
医疗	5092-15274	5%	/	
生育	5092-15274	0.5%	/	

仁本解读：

★上述社会保险的新基数从2018年6月1日开始执行。社保缴纳基数低于下限的按下限缴纳，高于上限的按上限缴纳。

★
社保调基后新增委托人员，若要往调基月前补缴，只能用新基数上下限进行补缴。

绍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确认2017年绍兴市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75266元，公布了绍兴市2018年度全市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和最高、最低缴存额▽